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61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门信达”)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6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挺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转让所持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以8,899.16万元的价格,向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51%股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认具体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该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曾挺毅先生、郭聪明先生、杜少华先生、林瑞进先生、池毓云先生回避本议案表决。

此项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7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转让所持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2021年7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6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转让所持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将以8,899.16万元的价格,向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本”)转让所持有的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达”)51%股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认具体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

2、董事会审议情况

截至公告日,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持有公司44.99%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贸资本为国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该事项提交2021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九次会议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转让所持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曾挺毅先生、郭聪明先生、杜少华先生、林瑞进先生、池毓云先生回避表决,其余有表决权的四位董事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45QUEXC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翔云一路93号翔云楼310单元A70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年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王象红

注册资本:9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等。

历史沿革及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国贸资本于2016年1月26日成立,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良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国贸资本资产总额32,497.84万元,净资产24,527.0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370.13万元,净利润1,339.32万元。

主要股东:国贸控股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国贸资本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截至公告日,国贸控股持有公司44.99%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贸资本为国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除上述关联关系,国贸资本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国贸资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企业名称: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UEUFXA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港兴二路57号C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杨志平

注册资本:17,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融资租赁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达国贸汽车集团持有天下达51%股权,福建顺磊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天下达49%股权。天下达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天下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转让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达国贸汽车集团持有的天下达51%股权。该股权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有关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向国贸资本转让天下达51%股权,福建顺磊集团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

2、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对天下达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下达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348.92	3,192.27
负债总额	11,097.81	508.03
应收款项总额	825.29	633.53
所有者权益	17,251.11	2,684.24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度(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82.93	35.83
营业利润	500.80	−154.34
净利润	366.87	−11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1.34	−1,844.51

3、资产评估情况

(1)评估机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该机构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评估报告编号:大学评估评报字[2021]820043号

(3)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4)评估对象: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5)评估方法:收益法

(6)收益法的主要模型、参数如下:

①基本模型

本项目评估的基本思路拟以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式(DCF-FCFE模型)为主要评估方法;根据被评估单位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预测,采用两阶段模型,在经分析的盈利预测结果基础上,进行折现得出企业真实的内在价值,再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修正,得出最后的评估结果。

两阶段DCFE模型基本公式如下:

[illegible]

②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评估对象股权自由现金流量作为其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权益增加额

③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illegible]

④被评估单位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1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1,652.51	2,215.92	2,261.11	2,321.68	2,254.79	2,254.79
2	折现率	12.80%	12.80%	12.80%	12.80%	12.80%	12.80%
3	折现期(期中折现)	0.50	1.50	2.50	3.50	4.50	
4	折现系数	0.9416	0.8347	0.7400	0.6560	0.5816	4.5436
5	折现值	1,555.93	1,849.66	1,673.21	1,523.08	1,311.34	10,244.84
6	经营性资产价值	18,158.06					

⑤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权自由现金流现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

(7)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天下达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7,449.33万元,账面价值17,251.11万元,增值198.22万元,增值率1.15%。

4、截至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应收天下达经营性往来款2,010.88万元,应付天下达经营性往来款13.02万元,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天下达之间的经营性往来款将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在账期内结清;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天下达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未委托天下达理财,未向天下达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天下达没有其他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以经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成交价格。此次交易的资金对价来源为国贸资本自有/自筹资金。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向国贸资本转让天下达51%的股权。

2、标的资产的作价、交割及转让价款支付

(1)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参照评估报告确认的天下达评估值,双方确认标的资产暂定转让价款为8,899.16万元,标的资产最终转让价格计算公式为:(评估值+过渡期损益-利润分配金额)*0.51。

(2)双方应于国贸资本支付约定的暂定转让价款之日起配合向天下达融资租赁主管工商登记机关提交标的资产股权转让资料。工商登记机关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交割日。标的资产所附属的权利和义务自交割日后相应发生转移,交割日前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发生的一切风险由信达国贸汽车集团承担。

(3)国贸资本于本协议生效后7个自然日内向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全额支付标的资产暂定转让价款,并于交割审计后7个自然日进行多还少补。

3、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指自评估(审计)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前一个月最后一日。信达国贸汽车集团承担过渡期损益。

4、标的公司员工安置

在转让事项完成前,标的公司现存员工劳动关系保持不变,以确保员工的稳定性和业务的可持续性。

5、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或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与事实严重不符或有重大遗漏,并造成另一方重大损失,即构成违约。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违约方应依本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该等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6、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时起成立,并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首日起生效:

(1)国贸资本已签署本协议且经其有权机构批准本协议。

(2)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已签署本协议且经其有权机构批准本协议。

(3)天下达全体股东已书面同意本次交易。

(4)本次交易已完成投资企业主管部门的批准和备案。

7、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或多项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修改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1)因有权政府主管部门、证券登记或交易主管部门、司法机构对本协议的内容和履行提出异议从而导致本协议终止、撤销、被认定为无效,或者导致本协议的重要原则条款无法得以履行以致严重影响双方签署本协议时的商业目的;

(2)如有权政府主管部门明确表示不予同意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且该部分条款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影响;

(3)若本协议所依赖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发生变化,致使本协议的主要内容成为非法,或由于国家的政策、命令,而导致本协议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主要义务。

当发生上述情形导致协议变更时,双方按变更后的协议履行。

当发生上述情形导致协议解除时,信达国贸汽车集团应在7日内全额归还国贸资本已支付所有转让价款,并按照5.5%的年化利率支付已支付转让价款利息,利息从国贸资本转款给信达国贸汽车集团之日起计至信达国贸汽车实际归还全部转让款之日。

上述协议具体内容将以最终实际签署版本为准。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安排。

七、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履行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出具的《关于汽车融资租赁业务相关事项的说明与承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公司将通过股权转让或自行清算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方式处置持有的国贸盈泰和天下达的股权”,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天下达51%股权转让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8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汽车融资租赁业务相关事项的说明与承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36)。

本次转让天下达股权,有利于公司回收业务资源并聚焦于核心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经过对国贸资本财务及经营状况审查,认为国贸资本资信良好,具备按协议约定支付本次交易款项的能力。本次出售资产的所得款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本次交易对公司本年度利润总额影响约为171.69万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天下达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7,199.91万元(含接受国贸控股财务资助单日最高金额9亿元)。

九、中介机构意见结论

1、针对本次拟转让天下达股权的事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对天下达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天下达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股东权益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评估情况详见本公告“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3、资产评估情况”。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回收业务资源,聚焦核心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

(2)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评估资格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了评估,在此基础上通过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对公司实施上述事项无异议。

十、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是为了更好的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十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已履行必要的审计、评估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回收业务资源,聚焦核心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战略要求。本次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自愿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关于子公司转让所持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项关联交易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二、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九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意见与独立董事意见书;

3、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拟股权交易涉及的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4、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5、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与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之资产收购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10家销售机构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21年7月1日起在以下10家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及新增上线代销机构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新增上线代销机构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C	012628	华融证券
		渤海证券
		恒泰证券
		天风证券
		东海证券
		华鑫证券
		湘财证券
		第一创业证券
		国信证券
		中山证券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	003834	恒泰证券
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A	007994	
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C	007995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95390
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4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7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1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了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亚玛顿,代码:002623)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公募基金投资亚玛顿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0,625	74,000,000.00	3.58%	105,710,156.25	5.12%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6月29日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腾电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上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威腾电气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威腾电气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2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威腾电气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结果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配售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威腾电气	500	3,210.0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818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900915中路B股　公告编号:2021-041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宝山区真大路560号永久1940·iHUB创意产业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461,92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89,105,171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356,7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8309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7.7199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1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5人,董事张建军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炎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袁志坚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孙云芳女士、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05,1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61,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05,1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61,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077,971	99.9694	27,200	0.0306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34,723	99.9695	27,200	0.030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05,1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61,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05,1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61,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237	78.1415	27,200	21.8585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53,989	94.3473	27,200	5.652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挂机出售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05,1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	356,7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89,461,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53,989	94.3473	27,200	5.6527	0	0.0000
5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481,1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53,989	94.3473	27,200	5.652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3,5-6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贺琳菲、李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由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贺琳菲、李锵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1-039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加7,516万元到11,274万元,同比增加30%到45%。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加4,256万元到6,384万元,同比增加30%到4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516万元到11,274万元,同比增加30%到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256万元到6,384万元,同比增加30%到45%。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052.85万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187.36万元。

(三)每股收益:0.1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专注于前沿技术创新,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整合营销资源,提升产品品质,全面拓展市场使得业务稳步增长,经营持续向好,从而有效提升了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日

股票代码:A600845 B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B　编号:临2021-047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预计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2020年半年报披露数据)增加2亿元到2.8亿元,同比增长30.4%到42.5%。

●预计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8亿元到2.6亿元,同比增加28.3%到40.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2020年半年报披露数据)相比,增加2亿元到2.8亿元,同比增长30.4%到42.5%。

2、预计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8亿元到2.6亿元,同比增加28.3%到40.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877.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703.08万元,每股收益:0.58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增,一方面系2020年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执行滞后,上年同期收入和利润偏低;另一方面,宝武智慧制造项目及外部信息化、自动化项目需求增加,综合所致本报告期的收入和利润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注册会计师未对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60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松下真空节能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下新材料”)增资人民币3626万元。本次交易为合资双方同比例增资,交易完成后,公司在松下新材料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松下新材料的控制权不变。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7)。

近日,松下新材料已完成本次增资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341518 65X5

名称:松下真空节能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商投资的投资性公司投资)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锦衣路31号

法定代表人:陶伟

注册资本:255825.9万日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21日

营业期限:2015年09月21日至2035年09月2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开发、生产、采购、销售真空绝热板、真空绝热板应用产品以及关联零部件、产品及其售后服务。(依法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应经许可审批而未获许可批准前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松下新材料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松下新材料的控制权不变。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1-027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55.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5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